附件1

评标办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分因素 | 评分标准 | 分值 |
| 1 | 价格 | 本次招标，以经评审的有效评标价的平均价为基准价，基准价为价格分的满分，即50分。偏差率=100%×（投标人报价一评标基准价）/评标基准价，等于评标基准价50分；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%扣1分；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%扣0.5分。最高扣10分。 | 50 |
| 2 | 技术思路 | 对本次编制的目的、内容、要求把握准确。（优得 6-8分；良得3-5分；一般得1-2分；差不得分） 本项最高得分 8 分。 | 8 |
| 总体技术路线清晰，科学性，合理性。（优得6-8分；良得3-5分；一般得1-2分；差不得分）本项最高得分8 分。 | 8 |
| 实施方案完整，进度计划合理，符合时间要求。 （优得6-8分；良得3-5分；一般得1-2分；差不得分）本项最高得分8分。 | 8 |
| 3 | 项目负责人（不可兼得） | 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职称得10分；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职称得5分。 | 10 |
| 4 | 科研业绩（不可兼得） | 投标人承担过类似项目国家级科研项目的，得10 分；投标人承担过类似项目部省级科研项目的，得 5 分。 | 10 |
| 5 | 投标人财务与信誉状况 | 对投标人财务、经营状况、企业信誉等级和所获得的荣誉等进行评审（优得4分；良得2分；一般得1分；差不得分）。 | 4 |
| 6 |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|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商务、技术等要求的响应程度评审（优得2分；良得1.5分；一般得1分；差不得分）。 | 2 |